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內幕消息 惠州1號及2號機組建設進展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8日的通函和日期為2025年8月27日、2025年10月14日及2025年10月31日的有關公告，中廣核惠州核電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擁有的惠州1號及2號機組均採用華龍一號技術，分別於2019年12月26日及2020年10月15日進行核反應堆主廠房第一罐混凝土澆築(FCD)，開始全面建設，原定預期投入運行日期分別為2025年下半年及2026年上半年。

本集團近日對惠州1號及2號機組建設完成了整體評估，為實現機組高質量投產，保障機組投產後的安全穩定運行，經過審慎考慮，決定對機組建設計劃進行調整，惠州1號及2號機組預計投入運行時間分別調整為2026年上半年及2026年下半年。截至本公告日期，惠州1號及2號機組均處於調試階段。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協調各方資源力量，加強項目的安全、質量、進度、投資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推進惠州1號及2號機組工程建設的順利進行。本公司亦將根據適用規則及時公告機組最新建設進展。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以上資料只代表本集團之核電站的當前建設進展，而不是本集團截至本公告日期所產生或衍生之收入或溢利的參考或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5年12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龐松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李歷女士、馮堅先生及劉煥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鳴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及徐華女士。

* 僅供識別